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九十七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試題

## 教育學基礎理論 科試題（教育學系用，本試題共 3 頁）

注意：1. 依序作答，只要標明題號，不必抄題。  
2. 答案必須寫在答案卷上，否則不予計分。

- 一、 試從社會學的觀點來解讀社會階級 (social class) 的意涵，並析論社會階級地位的差異如何影響學童的學校經驗。(25 分)
- 二、 試從批判教育學(critical pedagogy)的角度，討論教師如何積極看待學生個人經驗在學校教育中的位置。(25 分)
- 三、 請略述儒家思想在古代中國教育發展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並分析這股文化力量對人才的培養有何利弊得失。(25 分)
- 四、 請參考所附節錄資料（一）：夏承楓（1926）：〈教育學術科學化與教育者〉，以及（二）：吳俊升（1934）：〈中國教育需要一種哲學〉。試說明出現於 1920-1930 年代的這兩篇文章，反映了哪些教育理論與實務上的發展特徵，以及形成這些特徵的歷史背景；並評析，教育學究竟是科學，抑或是哲學。(25 分)

## 資料（一）：夏承楓（1926）。教育學術科學化與教育者。

教育學術自身未能祛除魔鬼。鄉愿式的教育家，與夫形而上的教育學說，勢力仍盛。我們知道任何學術，貴有專門獨立性質，為外行所不能亂道。但是三十年來教育家，車載斗量。教育言論，聚訟紛紜，仍未嘗改其毫無邊際、似是而非的故態。學術駁雜的柏拉圖，細行不檢的盧梭，亦都硬抬在教育史上裝門面。無怪教育學術界沉淪於玄學之域了。

但是教育學術在學術上的地位一天不確定，教育事業便不能贖回固有的獨立性質，用科學方法增進教育效率的理想永遠不能實現。即使少數同志，在這裏苦心的忙試驗研究工作，亦不免白費心血。所以教育學術科學化一個問題，不獨是我們少數人事業成敗問題，乃是教育事業成敗問題。此後我們的努力，應當促成教育學術為獨立的、專門的、嚴整的、充實的應用科學，使一般人無冷譏熱嘲、排斥嫉視、亂發議論、亂作文章的餘地。

凡屬確切明晰有系統的學術，在近代皆稱為科學。凡用科學方法研究成功的學術，都得稱為科學。某種學術含有科學的精神，而完成的步驟採用科學方法，亦得成為一種科學。所謂科學的精神，列舉起來，約有幾件。最有關係的就是：(1)求真實的知識，(2)化品質為數量，(3)執簡駁繁，(4)純客觀，(5)有系統，(6)可反覆證明。

再看現代的教育學術，能否具有上述種種科學精神，採用種種科學方法。我們可以果斷的回答，近代教育學術，已經富有科學精神，普遍的應用科學方法。在教育過程中，關於行政、教學、課程、管理種種方面，都已應用邏輯的步驟。

教育學術受科學洗禮，本是較近的事，自然尚在極幼稚而多舛誤的時候；自然有許多膚淺的成功，不是最後的成功，可當作比較永久的標準。但是從事教育事業的人，能循科學的途徑，埋頭向前求進步，亦不難使教育學術由空泛而漸有實質，由簡易而進為專門，由附庸而絕對獨立。

資料(二)·吳俊升(1934)。中國教育需要一種哲學。

近來很多人批評現在的中國教育太偏重於講求方法而忽略了研究目標。(即如前幾日大公報有一篇關於初級國民教育的社論，便持這樣的論調)平心而論，這種批評，不能說是不正確的，我們教育界自己反省一下，近一二十年來我們所下的功夫，豈不真是過分偏重於「怎樣教」、「怎樣訓練」的問題，而過分忽視了「教甚麼」，「訓練成怎麼樣的一個人」的問題麼？有人以為教育目標和方法的輕重倒置，乃係對於中國舊式教育過重目標忽視方法的反動。這種解釋，未嘗沒有見地，可是根本原因，還在於現時的中國教育失去了它原有的哲學。原來教育目標在細節方面，固然可以用客觀的科學方法來規定，但是在大體方面的決定，是要靠着一種明確的宇宙觀、人生觀和社會觀的；因為規定目標，不全是一種事實的判斷，還於賴於價值的判斷。中國舊式教育的目標，所以能那麼明白認清楚，即是因為它有一種從傳統的宇宙觀、人生觀和社會觀出發的教育哲學，由教育哲學來指示教育的目標。而現在的教育，所以這樣漫無目標，便因為這多年的傳統的哲學根本被推翻了而新的哲學尚未建立起來。因為沒有一種哲學做根據，教育的目標既然無從規定，於是大家便丟開那茫無着的目標而注意到具體的可以把握的，也是立刻可以見諸實施的方法問題上去。因此往往在教育全般歷程中，本不應佔有重要地位的種種特殊的教學方法的研究，可以興動全國，也可以遠從海外聘請專家來演講宣傳，而教育上比較根本的問題，却反少人研究了。並且久而久之，教育目標的需要，也因為受忽視而漸漸被忘記了。以致在過去十幾年中教育學的母列，幾乎是只等於教學法的研究，除了方法，別無問題。推原根本，過去教育的忽視目標，重視方法，不全然是對於舊式教育的反動，還因為失去了它的哲學。現在漸漸有人提醒了目標的重要，可是要規定教育的目標，先得要有一種自覺的哲學來做它的基礎，否則支支節節的來規定目標，其結果必定是糾紛與矛盾。

我們教育界對於這個問題

不能再漠然視之了。究竟還是維持固有的文化呢？還是接受西洋文化？如其維持固有文化，應該有沒有限度？如其應該有，這個限度是什麼？如其接受西洋文化，應該有沒有限度？如其應該有，這個限度又是什麼？我覺得為了教育的實施要解決這個問題，也非從一個較高的哲學出發不可。原來各種文化的價值，在客觀上是很難，甚至於無從評定的，唯有根據一種哲學，從這種哲學所規定的「價值等級表」(Hiérarchie des Valeurs)才可以批判東西文化價值的高低，才可以決定今後教育的方針。沒有這種哲學做標準，我們便始終在衝突、矛盾之中，無可解脫。然而我們教育界此時却沒有這種哲學。